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环科技”）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聘任期为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度，公司付予信永中和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72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人员信息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庄瑞兰女士，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陈洪涛先生，200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茂先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庄瑞兰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	因在执行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过程中存在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	丁茂	2024 年 4 月 3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	因在执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时存在未合理评价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评估结果等问题，对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经双方磋商，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2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信永中

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